

課程類別				一年級						二年級								
				第一學期			第二學期			第一學期			第二學期					
			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	時數			
學院共同課程 (由學院開課)	必修	○○學程/○○領域	應修課程數/應修學分數	課程名稱/學分數/時數														
	選修	○○學程/○○領域	應修課程數/應修學分數	課程名稱/學分數/時數														
學院 跨領域課程 (由學院開課)	必修	○○學程/○○領域	應修課程數/應修學分數	課程名稱/學分數/時數														
	選修	○○學程/○○領域	應修課程數/應修學分數	微波工程與應用/3/3 區塊鏈技術與應用/3/3 區塊鏈智能合約實務/3/3														
專業課程	必修	共同必修	須修畢 5 門課，共 10 學分	專題演講(一)	1	2	專題演講(二)	1	2	論文			論文					
				電腦與通訊專題討論(一)	1	2	電腦與通訊專題討論(二)	1	2									
									論文									
	選修	共同選修	電腦領域	應修課程數/應修學分數														
					網路管理與資訊安全	3	3	多媒體設計實習	2	3	物聯網科技服務創新	3	3	即時作業系統	3	3		
					網路安全與資安監控	3	3	資料庫系統應用	3	3	高等計算機結構	3	3	多媒體安全	3	3		
					軟體專案管理	3	3	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實習	2	3				軟體品質管理	3	3		
					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實習	2	3	產業實務暑期實習	3	3								
					寬頻網路	3	3	行動 APP 資訊安全實習	2	3								
					巨量資料分析	3	3	機器學習	3	3								
		多媒體領域	應修課程數/應修學分數	數位影像處理	3	3	電腦圖學	3	3	高等信號處理專論	3	3	電腦視覺	3	3			
					數位訊號處理器實習	2	3	產業實務暑期實習	3	3	多媒體系統專論	3	3					
					數位語音處理	3	3	系統晶片設計實習	2	3	圖形識別	3	3					
					計算智慧	3	3	高效能視訊系統晶片設計	3	3	統計訊號處理	3	3					
					彩色視訊處理	3	3	智慧感測網路	3	3								
					通訊領域	應修課程數/應修學分數	無線通訊元件設計實習	2	3	無線通訊系統	3	3	網路與排隊理論	3	3	展頻通訊	3	3
								隨機過程	3	3	通訊系統設計實習	2	3			無線通訊專論	3	3
		數位通訊理論	3	3				光纖通訊系統	3	3			數據網路分析	3	3			
		個人與行動通訊系統	3	3				網路與資安攻防實習	2	3								
		數據與計算機通訊	3	3				產業實務暑期實習	3	3								
信息理論與編解碼		3	3															
通訊領域		應修課程數/應修學分數	行動寬頻 EPC 核心網路應用	3	3													
				雲端無線接取網路與應用	3	3												

備註：

一、畢業總學分數為 38 學分。

二、必修 10 學分，選修 28 學分。

三、學生修讀所屬學院之「學院共同課程」應認列為本系專業課程學分；修讀所屬學院之「學院跨領域課程」或其他學院開課之課程，則認列為外系課程學分，要申請外系課程認列為本系畢業學分需事先向系上提出申請。

四、系所訂定條件（學程、檢定、證照、承認外系學分及其他）：

(1) 研究所學生修課須修滿畢業所需 28 學分外（不含論文及專題演講(一)、(二)及專題討論(一)、(二)），必須滿足本系研究所修讀規定（請參閱本系研究所修讀規定）

(2) 論文(6)選修乙次即可。

(3) 畢業生須主修領域 3 門課程共 9 學分，其他兩領域各 1 門 6 學分；專業實習 2 門共 4 學分，各領域 3 門課程共 9 學分。

(4) 承認外系課程 3 學分(外系課程抵本系課程須選課前提出申請)。